11.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 .（三氯甲烷色标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广州化学试剂厂），从业人员256人，营业收入为89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11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 .（甲醇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上海麦克林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30人，营业收入为4.5亿元，资产总额为1.2亿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3 .（甲醇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上海麦克林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30人，营业收入为4.5亿元，资产总额为1.2亿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4 .（乙腈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上海麦克林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30人，营业收入为4.5亿元，资产总额为1.2亿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5 .（乙腈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上海麦克林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30人，营业收入为4.5亿元，资产总额为1.2亿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6 .（乙酸乙酯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上海麦克林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30人，营业收入为4.5亿元，资产总额为1.2亿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7 .（硼氢化钾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天津市大茂化学试剂厂），从业人员40人，营业收入为2000万，资产总额为500万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8 .（盐酸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广州化学试剂厂），从业人员256人，营业收入为89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11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州硕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日　期：2025年3月31日

1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：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真实性负责，供应商出具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。在实际操作中，供应商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，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、准确的信息。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，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、准确的，不建议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